山西省广播电视局

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全省广播电视行业安全播出大检查工作

方案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山西省“十四五”转型出雏型开局之年，按照中宣部、国家广电总局和省委宣传部有关要求，为进一步筑牢全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安全播出、网络安全和设施安全工作的基础，营造安全优质、稳定有序的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播出环境，确保迎接建党100周年期间各项重大活动直播转播工作万无一失，山西省广播电视局组织开展安全播出大检查工作，特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全省安全播出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赵晓春 省广电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吕芮宏 省广电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效堂 省广电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马 峰 省广电局安全传输保障处处长

 刘 军 省广电局总工程师

 杨 政 省广电局办公室主任

 郭冬梅 省广电局宣传处处长

 张晋波 省广电局电视剧处处长

 陈玉龙 省广电局传媒机构管理处处长

 欧阳斐斐 省广电局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处处长

 唐华松 省广电局媒体融合发展处处长

 李新华 省广电局监管中心主任

 樊恕宇 省广电局安全传输保障处二级调研员

 陈姝英 省广电局安全传输保障处副处长

 侯利滨 省广电局科技处副处长

安全播出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省局安全传输保障处、监管中心人员组成，承担日常工作。

主 任:马 峰（兼）

副主任:李新华（兼）

成 员:陈姝英、李建军、高明、杜晓萍

联络员:高 明 杨 剑

（二）检查组

省广电局成立检查组，对各市和省级安全播出责任单位进行检查（具体安排另行通知）。省局党组成员分别带队参加1个检查组，指导检查工作。检查组组长由安全播出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担任，检查组包含省局2名专家。

二、重点任务

（一）2021年3月中下旬:印发全省安全播出大检查工作方案，并按照国家广电总局有关要求组织开展建党100周年安全播出大检查网络填报。

（二）2021年3月底前:由各市文化和旅游局、省级安全播出责任单位组织完成本辖区或本单位范围内的安全播出大检查自查工作，各单位边自查边整改。

（三）2021年4月上旬:完成全省广电行业自查报告收集工作，制定实地检查工作方案、检查表等，召开全省安全播出大检查实地检查工作动员会。

（四）2021年4月中旬:各检查组完成全省实地检查工作，各单位同步进行整改。

（五）2021年4月下旬:各检查组提交检查报告及相关资料、起草整改通知书并统一下发。

（六）2021年6月1日前:各单位完成自查和全省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汇总整改情况报送省广电局。

（七）2021年6月下旬:组织参加国家广电总局建党100周年安全播出保障工作动员会，并进行全省动员，全力以赴做好保障工作。

三、检查范围

（一）市县广电行业单位

检查范围包括市、县两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安全播出责任单位，由各检查组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工作实际情况确定检查单位。

1.市级单位:各市文化和旅游局、广播电视台、无线发射台、微波站、有线电视网络前端、IPTV传输分发服务单位等。

2.县级单位:县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融媒体中心（广播电视台）、无线发射台、有线电视网络前端等。

（二）省级广电行业单位

1.山西广播电视无线管理中心、中波台管理中心、监管中心。

2.山西广播电视台、山西广电信息网络集团、山西广播电视传媒集团、山西网络广播电视台、山西云媒体发展有限公司，山西电信、山西移动、山西联通IPTV集成播控及传输分发平台等。

四、检查内容及重点

（一）检查内容

安全播出工作开展情况、技术系统配置情况、监听监看情况，以及网络安全、设施保护等方面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落实情况。

（二）检查重点

加大对有线电视网络前端、IPTV、电视中心等重要频道、重要环节、重要单位的检查力度。一是对涉及新中国成立70周年全国广播电视行业安全大检查遗留的问题、新媒体单位的安全播出管理和监测监管情况、技术系统网络安全情况等。二是各市辖区内各安全播出责任单位/省级安播责任单位各部门自查时发现的问题清单及整改情况，各市局、省级安全播出责任单位组织检查时发现的问题清单及整改情况。

1. 检查要求

 1.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

 2.切实落实安全播出责任单位主体责任和行政部门监管责任。

 3.坚持“谁检查，谁负责”，落实“三管三必须”原则。

五、检查方式

各检查组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工作实际情况采取以下检查方式:

（一）座谈交流

检查组与各市文化和旅游局或省级单位进行座谈交流，重点了解安全播出、网络安全和设施保护各项工作组织开展情况、任务责任落实情况，记录相关问题并收集有关文字资料。

（二）现场检查

检查组根据《检查组检查表》逐项检查，并根据各单位座谈交流的情况，现场查阅资料，抽查各级有关单位及部门关于安全播出的制度、文档、资料的时效性、完整性，重点对播出传输相关技术系统中的供配电配置、信号源配置、主备系统配置、网络安全配置、应急处置流程等方面进行现场抽查，核实技术系统各项要求的落实情况，并如实记录检查时暴露出的问题。

（三）现场演练

检查组应要求被检查单位临时开展安全播出相关应急协调预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演练，对技术系统配置的有效性进行现场测试，对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和完整性进行现场核实，并如实记录有关问题情况。

（四）远程检查

检查组可根据工作需要，远程电话、视频检查被检查单位的播出传输相关技术系统，核实技术系统各项要求的落实情况，并如实记录检查时暴露出的问题。